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93247
聯絡人：林佩萱
電 話：04-37061134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096410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096410A00_ATTCH1. 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英語文課程全英語授課計畫之教師增能工作坊（初階）」資訊1份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7月25日師大英語字第11110198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精進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全英語授課專業知能，本署特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於111年8月22、24及26日辦理3場「初階」增能工作坊；其報名方式及相關資訊，請參閱附件。
- 三、本案請經本署核定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學年度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英語文課程全英語授課實施計畫」之受補助學校，務必轉知執行計畫之教師務必報名參與。
- 四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李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2-7749-7794；信箱：ntnululu@moeteie.org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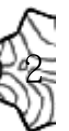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學系、本署高中組(均含附件)

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111/07/26



1110005324



2022/07/26
11:37:17
電子公文
交換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